

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5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锦成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其中刘锦成、李晓磊、张长缨、卜浩、陆锋通讯出席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购买股权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拟与北京和利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签订《关于北京和利时电机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购买协议》，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8,400万元，购买北京和利时电机技术有限公司40%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购买股权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的需要，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同意公司使用3,6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.63%。

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定于 2026 年 6 月 5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9 日